

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24-39

债券代码：127012

债券简称：招路转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路转债”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招路转债”赎回日：2024年3月26日
- “招路转债”摘牌日：2024年4月3日
- “招路转债”摘牌原因：存续期内可转债全部赎回

一、“招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号）核准，招商公路于2019年3月22日公开发行5,0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0亿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9〕237号”文同意，招商公路50亿元可转债于2019年4月3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招路转债”，债券代码“127012”。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招路转债”的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3月28日，T+4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19年9月30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3月21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招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9.34元/股，经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为7.87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4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19 年 7 月 12 日，招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起由原来的 9.34 元/股调整为 9.09 元/股。

2、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20 年 8 月 24 日，招路转债的转股价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起由原来的 9.09 元/股调整为 8.81 元/股。

3、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7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招路转债的转股价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起由原来的 8.81 元/股调整为 8.63 元/股。

4、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46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7 月 5 日，招路转债的转股价于 2022 年 7 月 5 日起由原来的 8.63 元/股调整为 8.28 元/股。

5、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14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7 月 18 日，招路转债的转股价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由原来的 8.28 元/股调整为 7.87 元/股。

二、赎回触发情况概述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募集说明书》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19 年 9 月 30 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2025 年 3 月 21 日）止。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

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4 年 1 月 29 日至 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连续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招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7.87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10.23 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招路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三）赎回过程

1、“招路转债”于 2024 年 3 月 4 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2、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5 日至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招路转债”赎回实施的提示性公告，告知“招路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3、2024 年 3 月 20 日为“招路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2024 年 3 月 25 日为“招路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自 2024 年 3 月 26 日起“招路转债”停止转股。

4、2024 年 3 月 26 日为“招路转债”赎回日，公司已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 年 3 月 25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招路转债”。

5、2024 年 3 月 29 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结算公司账户），2024 年 4 月 2 日为赎回款到达“招路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招路转债”赎回款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招路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四）赎回结果

根据中登公司提供的数据，截至 2024 年 3 月 25 日收市后，“招路转债”尚有 11,177 张未转股，本次赎回数量为 11,177 张，赎回价格为 100.02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2.0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 1,117,923.54 元。

三、“招路转债”摘牌安排

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招路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招

路转债”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 2024 年 4 月 3 日起，公司发行的“招
路转债”（债券代码：127012）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东路 9 号院 1 号楼华丰大厦

联系电话：010-56529088

传真：010-56529088

邮政编码：100029

特此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